

附件 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说明

一、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一是按照国家和省的部署要求，加快形成与改革相衔接有利于制度成熟定型的医保法律和制度体系，推动各项医保改革政策平稳落地见效。

二是持续深化按病种分值付费（DIP）改革和“穗岁康”商业补充健康保险、长期护理保险试点。

三是继续健全完善具有广州特色的集中带量采购落地实施工作体系，稳妥推进医疗服务价格改革。

四是开展常态化监督检查，强化部门联动，加强重点领域监管，持续保持打击欺诈骗保高压态势。

五是强化数字化治理与医保工作的深度融合，推进医保治理方式、治理手段创新。

六是构建高效医保公共服务体系，持续推进医保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

（二）自评结论

本年度已完成总体目标内容，具体如下：

一是推动各项医保改革政策平稳落地见效，夯实稳定可持续的筹资机制，落实阶段性降费率与固化的居民缴费标准；修订医

疗救助与门特政策，做好 33 种疾病手术的医疗保障工作，落实积极生育支持政策。

二是落实国家 DIP2.0 改革；试点城市医疗集团总额付费与连续性医疗支付；推动“穗岁康”扩面；修订长护险办法，健全完善动态筹资机制、优化评估管理。

三是落实集采成果，开展药价治理，推进耗材联合采购与省际急抢救药集采。调整 24 项医疗服务价格，做好特需医疗服务项目、新增医疗服务项目管理工作。

四是提升监管效能，推进常态化监管，加强长效化治理，继续深化监管创新；开展“百日行动”，对国家局下发的线索进行核查；创新数智化应用，开展反欺诈大数据应用监管试点。

五是全面推广“就医无感支付”；推进医保个账线上购药，扩大“双通道”机构，提供“线上线下双模式购药”结算；上线“出生/退休一件事”等事项免申即享及 19 项业务“秒批秒办”，医疗救助“一站式”结算率达 95%以上。

六是继续推进“局处长走流程”专项活动，开展切实解决群众诉求专项行动，深化“放管服”改革。

（三）履职效能分析

本部门严格按照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编报部门预、决算，做好预算资金管理，较好地保障了 2024 年度履行部门职能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实施，总体上基本实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按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的评价指标，本部门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分数为 98.98 分，绩效等级为“优”。

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该指标得分 20 分，得分率 100%。

根据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完成情况达到预期目标，设置部门绩效产出目标共 12 个，截至 2024 年底，12 项指标均已完成。

2.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该指标得分 20 分，得分率 100%。

根据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达到预期目标，设置部门绩效效益目标共 6 个，截至 2024 年底，6 项指标均已完成。

3.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该指标得分 9.98 分，得分率 99.8%。

根据相关材料，市财政局通报 1-3 月支出执行率 256.85%，1-4 月支出执行率 229.33%，1-5 月支出执行率 194.43%，1-6 月支出执行率 171.41%，1-12 月支出执行率 99.91%。根据公式计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度平均执行率=99.98%。

（四）管理效率分析

1.预算编制

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该指标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新增预算项目，无需开展事前绩效评估，按评分标准无扣分。

2.预算执行

（1）结转结余率。该指标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本部门 202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金额 545.66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金额 692,092.78 万元，结转结余与当年度预算总额的比率为 0.08%，反映出本部门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较好。

（2）财务管理合规性。该指标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一是按照市财政局的有关要求编制预算，并按照有关程序报批后执行，在执行的过程中亦按照资金管理法规和程序严格管理使用资金。二是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等均按进度支付资金，支出范围、程序、用途、会计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三是严格按照《政府会计制度》和部门内部财务管理规定进行核算，重大开支遵循集体审议原则，资金支出审批手续完备，财务核算清晰，支出凭证基本合规有效。

3.信息公开

（1）预决算公开合规性。该指标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本部门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部门预决算，符合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

（2）绩效信息公开情况。该指标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本部门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部门预决算，部门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已随部门预决算按规定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4.绩效管理

（1）绩效管理制度建设。该指标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

本部门制定了已出台相关规定：《广州市医疗保障局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包含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明确机关各处室、机关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

（2）绩效结果应用。该指标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

2024 年度本部门无监控预警信息，当年度已及时将重点评价整改情况反馈市财政局。已建立项目预算编制及支出计划与绩效评价结果挂钩机制，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实效。

（3）绩效管理制度执行。该指标得分 7 分，得分率 100%。

一是按要求在预算编制阶段申报部门和项目绩效目标；二是年中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及时报送相关绩效监控材料且填报规范；三是年度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材料（自评表、自评报告、相关佐证材料）且填报规范。

5.采购管理

（1）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该指标得分 0.5 分，得分率 100%。

本部门纳入部门预算支出范围的采购项目，在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完整、及时公开采购意向，采购意向 100%公开。

（2）采购意向公开时限。该指标得分 1.5 分，得分率 100%。

本部门纳入部门预算支出范围的采购项目，在广东政府采购

智慧云平台完整、及时公开采购意向，公开时限符合要求。

（3）采购内控制度建设。该指标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

本部门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相关要求，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管理，防范和控制采购风险。

（4）采购活动合规性。该指标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2024 年度本部门各项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未收到关于政府采购项目投诉事项。

（5）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该指标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签订合同。本部门与中标、成交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签订及时率 100%。

（6）合同备案时效性。该指标得分 0 分，得分率 0%。

因下属单位广州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存在合同备案不及时的情况，不得分。

（7）采购政策效能。该指标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

根据《2024 年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执行情况》，本部门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已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政策要求。本指标考核数值=1681.50 万元（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合计数）/1063.17 万元（预算编制时部门预留金额合计数） $\times 100\%$ =155.34%。主要是由于中小企业实际采购金额比预算预留金额大。

6.资产管理

（1）资产配置合规性。该指标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本部门资产管理部门严格按照资产管理的相关规定，健全了实物资产总账、实物资产明细账和资产保管使用登记等管理事项，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经排查、核对资产配置符合《广州市市属行政单位常用公用设施配置标准》。

（2）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该指标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

本部门 2024 年度按要求及时上缴资产处置收益。按照财政预算和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规定，本部门国有资产收益收入均上缴国库，严格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

（3）资产盘点情况。该指标得分为 1 分，得分率 100%。

本部门按照《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在组织相关资产管理人员对本部门的实物资产盘点，并及时处理盘点结果。

（4）数据质量。该指标得分为 2 分，得分率 100%。

本部门按要求报送了 2024 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报告，包括填列完整的资产报表、资产分析报告及年报核实性说明等，针对核实性问题皆提供有效真实说明，年报数据完整、准确，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

（5）资产管理合规性。该指标得分为 2 分，得分率 100%。

已建立局国有资产管理制制度，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无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

(6) 固定资产利用率。该指标得分为 2 分，得分率 100%。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为 12,918.47 万元，全部固定资产总额为 12,889.25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99.77%。

7. 运行成本

(1) 公用经费控制率。该指标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本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较好，未超过年初预算数。公用经费控制率 = (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 - 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 / 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 × 100% = -0.94% ≤ 0，该指标得满分。

(2)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该指标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本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严格管理公务用车使用和运行维护开支。“三公”经费控制情况较好，未超过年初预算数。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从全年部门整体支出情况来看，我部门在绩效管理、采购管理等方面还存在一些问题，具体表现在：绩效管理仍有提升空间，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的设定细化程度可持续提高；合同备案的时效性有提升的空间。

三、下一步改进措施

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编制预算时，绩效指标应进一步细化量化，具有明确的评价标准。同时，加强合同备案的

时效性管理，避免合同备案超时的情况发生。